

苗栗縣113學年度資賦優異鑑定安置家長說明會暨親職講座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- 一、特殊教育法及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
- 二、苗栗縣資賦優異教育白皮書
- 三、苗栗縣 113 年度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重點工作計畫

貳、目的

- 一、推廣資優教育相關概念，增進本縣學生家長對資優教育之瞭解。
- 二、提供家長本縣 113 學年度各類別資賦優異鑑定安置之相關資訊，增進家長對鑑定安置工作與實施期程之認識。
- 三、增進資優生家長資優教育相關知能
- 四、釐清資優生家長教養迷思，營造優質親職關係。
- 五、提昇資優生家長教養策略，傳承生涯輔導知能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苗栗縣政府。
- 三、承辦單位：苗栗縣海寶國民小學(資優教育資源中心)。

肆、研習時間、地點及參加對象如下：

- 一、時間：113 年 9 月 28 日(星期六)08:50-12:10
- 二、地點：國教輔導團(舊新港國小)。
- 三、參加對象及人數：
 1. 學前及國民中小學階段學生之家長。
 2. 對於資優鑑定申請有興趣之教師。
 3. 至多錄取 150 人。

伍、課程表：

日期	時間	名稱	人員	備註
113/09/28 (星期六)	08:20-08:50	報到	海寶國小團隊	
	08:50-9:50	各類資賦優異鑑定安置及課程說明與問答		
	09:50-10:20	各類資賦優異鑑定申請系統說明		
	10:20-10:30	休息		
	10:30-11:00	竹南國小資優班班級分享	竹南國小資優班教師 郭佩欣老師	
	11:00-11:10	問與答		
	11:10-11:40	建國國中資優班班級分享	建國國中校長 方麗萍校長	
	11:40-11:50	問與答		
	11:50-12:10	綜合座談	海寶國小團隊	

陸、報名事宜：

一、 教師報名：請於研習日前一週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報名網址

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index.php>)-研習報名-縣市特教研習-先點選「苗栗縣」

-再點選該場次研習，以完成網路報名程序。

二、 家長報名：請點選下列連結後填寫資料，以完成網路報名程序

(<https://forms.gle/43ohRYFD9q47Am2MA>)。

柒、本計畫奉縣府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